

证券简称：君安能源

证券代码：871611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浙江君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3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玉城街道良种场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梁炜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6,9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其中，股东梁炜立同时为股东西藏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授权委托代表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公司股东宁波市中发能源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人民币

5,000,000 元，期限半年，年利率 7.2%，用于满足公司短期资金需求。  
宁波市中发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,094,000 股，持股比例 30%，  
此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88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 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宁波市中发能源有限公司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，故对此议案回避了  
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浙江君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  
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